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SH

债券简称：12 广控 01

债券代码：122157.SH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受托管理人报告

(2012 年度)

发行人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Development Group Incorporated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 号 28-30 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LT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13 年 5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发展”、“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中信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信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发行人 201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7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第四节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4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六节 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16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7
第八节 负债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付息情况	19
第十节 其他情况	20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zhou Development Group Incorporated

二、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53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面值不超过 47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采取分期方式发行上述不超过 47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其中，第一期发行 23.5 亿元，剩余规模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和资金需求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发行。本期债券的发行为第一期发行。2012 年 6 月 25 日至 2012 年 6 月 27 日，公司成功发行人民币 23.5 亿元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本期债券”）
2. 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2 广控 01”，代码为 122157。
3. 发行规模：人民币 23.5 亿元。
4.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 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74%。
6.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7. 债券品种的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利，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 5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

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若发行人未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6年、第7年存续。

9. 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若发行人于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放弃行使赎回权的公告，将同时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为0至100个基点，其中一个基点为0.01%。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0.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证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1.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期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本金支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2. 起息日：2012年6月25日（T日）。
13. 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9年每年的6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或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2013年至2017年间每年的6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4. 本金支付日：2019年6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

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支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或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17 年 6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支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 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6. 担保情况：无担保。
17. 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级，评级展望为正面，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级。
18. 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将于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将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发布《中诚信证评关于调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 12 广控 01 债券信用等级的公告》，决定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 AA+调升至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调升“12 广控 01”的债项信用等级至 AAA。
19. 债券受托管理人：发行人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20. 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节 发行人 201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原国有独资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经广州市人民政府穗府函[1997]82 号文批准整体改制后向社会公开募集人民币普通股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的同时，作为发起人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再存续，其权利义务由发行人承担，公司发起人股由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集团”）持有。

1997 年 6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364 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365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和公司职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 亿股，其中社会公众股 9,000 万股和公司职工股 1,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 9,000 万股于 1997 年 7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流通，公司职工股 1,000 万股于 1998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流通。公司股票上市时简称“广发电力”，交易代码为“600098”，总股本为 66,600 万股，其中发展集团持有 56,600 万股，占股份总数的 84.98%。

1998 年 4 月，公司以 1997 年末总股本 66,6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公司总股本由 66,600 万股增至 119,880 万股。

1998 年 6 月，公司中文全称由“广州电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更名为“广州控股”。

2000 年 12 月，公司以 199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9,88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119,880 万股增至 125,280 万股。

2004 年 8 月，公司以 8.20 元/股的价格，向社会公众股股东增发 12,000 万股普通股。经该次公开增发后，公司总股本由 125,280 万股增至 137,280 万股。

2005 年 5 月，公司以 2004 年底总股本 137,28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4 股红股转增 1 股，通过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3,728 万元，公司总股本从 137,280 万股增至 205,920 万股。

公司 2005 年 8 月 4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5]952 号文批准，进行股权分置改革试点，并经 2005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05 年 8 月 18 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由原非流通股股东发展集团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2.8 股股份对价，2005 年 8 月 22 日，公司所有股份具有上市流通权。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截止到 2005 年 8 月 22 日，股本总数为 2,059,2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379,52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66.993%，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679,68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33.007%。

公司控股股东发展集团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实业”）于 2006 年 10 月 9 日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转让公司 11.189% 股权的协议，发展实业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0,398,284 股以 4.60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长江电力；双方约定自该笔股份完成过户之日起五年内，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不通过二级市场、协议或其他方式转让所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份。

根据《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控股股东发展集团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79,520,000 股于 2008 年 8 月 22 日上市流通。

2012 年 7 月，公司以 6.42 元/股的价格，非公开发行股份 683,021,806 股，其中控股股东发展集团以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集团”）100% 股权参与认购 288,822,071 股。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展集团持有公司 1,706,582,974 股，持股比例达 62.23%。

201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原名“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管理局批准。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742,221,806 股，注册资本为 2,742,221,806 元。

二、发行人 2012 年度经营情况

2012 年，公司有序开展生产经营，大力推进项目建设与开发，积极推动并顺利完成控股股东发展集团主营业务整体上市，全面充实和完善以电力、燃料和燃气为核心的综合能源产业体系，为公司持续成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报告

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16,446.59 万元，同比增长 14.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262.71 万元，同比增长 51.11%；每股收益 0.3429 元。

1、电力、燃料、燃气等业务总体稳定增长

（1）电力业务

广东省内电力消费增长缓慢，西电东输大幅增加，省内燃煤发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大幅度下降。面对不利局面，公司科学安排机组运行与检修管理，保障机组安全运行。2012 年新增控制装机容量 66 万千瓦，权益装机容量达 386.58 万千瓦。公司下属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全年完成发电量 64.22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60.11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 11.43%和 11.87%。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 LNG 电厂”）克服出线受限及气量低等不利影响，完成了第六合同年气量计划，全年完成发电量 25.71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25.09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 3.12%和 3.09%。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两台机组二季度全面投入运行，全年完成发电量 61.02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57.52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 213.38%和 211.76%。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沙角 B 电厂全年完成发电量 37.81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34.26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 11.86%和 12.31%。贵州粤黔电力有限公司盘南电厂全年完成发电量 128.08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20.29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 4.68%和 5.11%。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汕尾电厂四台机组全部投产，全年完成发电量 149.35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40.52 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 67.22%和 67.37%。公司控股电厂全年合计发电量 162.4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7%；权益发电量 95.3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0.86%。

（2）燃料业务

2012 年，公司下属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在煤炭市场景气快速下降、煤炭价格剧烈波动、航运市场持续低迷等经营环境下，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大力开拓市场，全年累计销售煤炭 1,356 万吨，同比增长 16.1%，其中市场煤销售 866.97 万吨，同比增长 10.52%，市场煤的市场占有率持续保持珠三角领先地位。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和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通过加强港口协调及规范管理，报告

期完成货运量 631.4 万吨，同比增长 20.77%。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碧辟”）面对珠三角油库码头相继投产、市场竞争加剧的不利环境，深入研究市场，积极拓展轻油罐租赁客户，全年完成租赁量 296.3 万立方米，同比上升 8.3%。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妥协和协调生产操作与项目施工的关系，全年完成吞吐量 181.8 万吨，与去年基本持平。

（3）燃气业务

注入公司后，燃气集团围绕扩大天然气利用规模、优化用户结构等大力开发城市管道天然气用户，经营规模迅速壮大。2012 年销售管道天然气 7.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5%，其中工业用户完成售气量 10,182.00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64.33%，商业用户完成售气量 14,281.94 万立方米，同比增长 18.04%，工商业用户销售气量占终端用户（高压直供除外）的比重由上年的 48%提高至 52%，用户结构得到明显优化；同时，全年新签约工商用户日用气量达 28 万立方米，创历史最高水平。

2、积极推进产业升级和能源项目的开发与投资

（1）电力业务开发与投资

广州新塘漂染工业环境保护综合治理项目 2×33 万千瓦“上大压小”热电联产工程（简称“中电荔新项目”）实现双投，全年完成发电量 11.42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0.65 亿千瓦时。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都匀电厂 2×60 万千瓦“上大压小”异地改建工程项目（简称“都匀电厂项目”）建设进展顺利，#1 号机组于 2012 年 12 月 22 日顺利通过 168 小时满负荷试运行。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南沙 30 万立方米加气块生产线项目于 2012 年 8 月 28 日顺利通过试生产，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600MW 超临界燃煤机组粉煤灰综合利用项目进展顺利。珠江电厂 1×100 万千瓦“上大压小”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简称“百万机组项目”）通过节能评估审查，待国家发改委核准。此外，肇庆发展电力有限公司 2×60 万千瓦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简称“肇庆电厂项目”）、珠江 LNG 电厂燃气（LNG）蒸汽联合循环二期（2×390MW）扩建工程项目（简称“LNG 二期项目”）纳入广东省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

为适应大型城市能源供应模式变革和节能减排要求，公司全面布局广州地

区分布式能源站项目，正在推进广州发展西村 2×18 万千瓦天然气—蒸汽联合循环冷热电三联供能源项目(简称“西村能源站项目”)的核准工作，广州发展鳌头 2×1.5 万千瓦燃气热电联产分布式能源站（简称“从化鳌头能源站项目”）取得省发改委“路条”，白云广药、花都空港、高新技术产业区能源站等项目也获得区发改局的支持性文件，上报市发改委申请“路条”。

（2）燃料业务开发与投资

年产煤炭 1,000 万吨的新东周窑煤矿项目全力推进接替工作面的掘进工作，年累计生产原煤 126 万吨。发展碧辟南沙油库二期项目的各项施工进入收尾阶段，累计完成形象进度 90%。珠江电厂 7 万吨煤码头扩建项目和珠电煤场环保技改项目的各项建设工作有序推进。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首期年产 60 万吨的甲醇项目基本完成煤气化装置、甲醇装置配套系统的建设和安装，预计 2013 年下半年进行投料试车。

（3）燃气业务开发与投资

公司积极整合广州燃气市场，2012 年完成对增城新塘开发区广州富城管道燃气有限公司的收购和对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的投资，取得增城地区的天然气经营权，扩大了公司在花都区域的天然气经营范围。燃气集团继续完善高中压管网建设和布局，全年完成高中压管网建设 93.15 公里。公司积极参与天然气上游资源的开发，公司参股的珠海 LNG 接收站项目累计完成总进度的 79.29%。

（4）新能源业务投资与开发

惠东风电项目（总装机容量为 4.95 万千瓦）获得核准，已开展项目设备招标、征地及开工前的准备工作。惠州西冲 33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已列入“十二五”广东省海上风电项目名单。公司参股的珠海桂山海上风电项目取得国家发改委“路条”。

3、顺利完成整体上市，促进公司跨越式发展

2012 年，公司积极推动并顺利完成控股股东发展集团主营业务整体上市，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 6.83 亿股并购买发展集团优质资产。同时，公司首次成功申报公司债券 47 亿元，首期发行 23.5 亿元，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通过整体上市和发行公司债，为公司持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公司资产规模及核心竞争力得到明显提升，形成电力、煤炭及天然气三大业务互为支撑、协同发展的格局，建立起统一的资产运作平台和管理体制。整体上市后，公司搭建发展电力集团、发展燃料集团、燃气集团三大产业集团，按照上市公司的标准深入推进一体化管理。

三、发行人 2012 年度财务状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增减率（%）
资产总额	3,269,182.28	2,672,612.91	22.32%
负债总额	1,677,578.11	1,210,475.41	3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81,027.13	1,196,469.53	7.07%
总股本（元）	274,222.18	205,920.00	33.17%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增减率（%）
营业总收入	1,516,446.59	1,324,141.01	14.52%
营业利润	147,790.32	94,119.24	57.02%
利润总额	147,816.99	105,447.94	4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262.71	57,746.57	51.11%

2、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127.15	83,940.91	26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192.21	-257,284.31	5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26.01	246,352.75	8.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59,916.80	72,911.60	119.33%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753 号文批准，于 2012 年 6 月 25 日至 2012 年 6 月 27 日，公司成功发行人民币 23.5 亿元公司债券。

截至 2012 年 6 月 27 日，发行人指定专项存储账户已收到本期债券募集的资金合计人民币 235,000.00 万元，相关发行费用（含承销费 1,175 万元和保荐费 940 万元）由公司另行分期支付给主承销商。发行人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网上发行认购资金情况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2）410284 号”的验资报告；对网下配售认购资金情况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2）410285 号”的验资报告；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2）410283 号”的专项审计报告。

根据发行人 2012 年 6 月 20 日公告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3.5 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7.5 亿元用于偿还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原有债务，优化发行人债务结构，其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其中：（1）7.5 亿元已用于偿还于 2012 年底前到期的银行贷款；（2）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属下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采购日常生产运营所需的燃料和原材料（煤炭、天然气），以及机组日常检修、维护费用。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约 7.5 亿元补充营运资金。

第四节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3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6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012 年度，本期公司债券尚未付息。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2 年度，未召开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节 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012 年 5 月，中诚信出具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级，评级展望为正面，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级。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发布《中诚信证评关于调升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及 12 广控 01 债券信用等级的公告》，决定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 AA+调升至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调升“12 广控 01”的债项信用等级至 AAA。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将于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将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截至目前，中诚信尚未公布 2012 年度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第八节 负债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付息情况

2012 年度内，发行人不存在需要为本期公司债券偿付本息的情况。本期公司债券将于 2013 年 6 月 25 日首次付息。

第十节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未对除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提供担保,发行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9.04 亿元人民币,约占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的 7.05%。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该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12 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人报告（2012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24 日